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21-39 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议案否决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周四）下午 14：30

2、现场会议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 508 号西影大厦 3 层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4、召集人：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伟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代表股份 67,486,42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8.5056%。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 人，代表股份 67,247,72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8.4048%；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共 3 人，代表股份 238,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1008%。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共 4 人，代表股份 2,884,27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183%。

8、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对列入会议通知的议案，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表决通过了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同意 67,455,12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36%；

反对 31,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4%；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852,9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148%；

反对 3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8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67,455,12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36%；

反对 31,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64%；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852,97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148%；

反对 31,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8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鑫涛、李若水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关于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21-40 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态旅游公司”）全部股权（51%）及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养置业公司”）全部股权（70%），以评估价 9,104.03 万元作为转让底价，公开挂牌转让。本次交易事项已经过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0 月 12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公开转让公司所持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迭部县扎尕那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2021-34）。

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西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扎尕那生态旅游公司、康养置业公司股权事宜的批复》（西曲江审发〔2021〕199 号）。评估后，生态旅游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010.21 万元，对应 51%股权的评估价值 2,555.21 万元；康养置业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9,355.46 万元，对应 70%股权评估价值 6,548.82 万元。并同意公司以 2021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开转让持有的生态旅游公司 51%股权和康养置业公司 70%股权，转让价格不得低于评估价值。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码：2021-130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三）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2021 年 10 月 23 日在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公告。

二、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杨健佳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股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2：30

5、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五）

6、现场会议地点：广东江门市蓬江区紫下镇金桐路 21 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0 月 21 日（星期四）

8、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02,009,99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37.8625%。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4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79,056,36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77.498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22,953,63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22.501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外的其他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1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9,506,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3187%。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均为 2021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3、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无法到会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公司视频会议系统以视频方式参会，见证律师现场进行见证。通过公司视频会议系统以视频方式参会的前述人员视为参加现场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表决情况

提案 1.00：审议《关于延长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009,99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如下：同意 9,50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0000%，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上述议案详细内容已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顾明珠律师、唐江华律师列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结论如下：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4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补充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084 号公告）。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493 号）（以下简称“二次反馈意见”）后，立即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二次反馈意见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二次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的 2021-102 号公告），公司已将二次反馈意见回复相关材料上报中国证监会。

依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二次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材料进行了补充修订。现根据相关要求对二次反馈意见补充修订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说明>》（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1-049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2021 年 10 月 27 日、2021 年 10 月 28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披露的事项：

（1）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披露了《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47），预计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盈利 4,000 万元 － 4,3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9.43% － 60.64%。

（2）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了《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8），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07.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47%。《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1-141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222　证券简称：科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7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10 月 28 日，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792　证券简称：壹网壹创　公告编号：2021-119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将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300239　证券简称：东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94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1-149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通星源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1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的议案》（详细情况参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司已在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星源材质（南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星源”，详细情况参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南通星源将在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 100 亿元建设锂电池隔膜的研发和生产项目。

南通星源锂电池隔膜的研发和生产项目用地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面积最终确定以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实际测量为准。近日，南通星源与南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206012021CR0116、3206012021CR0117、3206012021CR0118）。

出让宗地编号为 M21246，位于和兴路南、沈海高速西、常兴路北、德和路东，出让面积 194,755.48 平方米，出让宗地的用途为工业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 50 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 74,786,104.32 元，南通星源已付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出让宗地编号为 M21244，位于和兴路南、德和路西、常兴路北、竹林路东侧地块（一），出让面积 118,552.79 平方米，出让宗地的用途为工业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 50 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 45,524,271.36 元，南通星源已付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出让宗地编号为 M21245，位于和兴路南、德和路西、常兴路北、竹林路东侧地块（二），出让面积 31,114.66 平方米，出让宗地的用途为工业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 50 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 11,948,029.44 元，南通星源已付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将为南通星源锂电池隔膜的研发和生产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保障，有利于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公司按照既定计划正在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建设，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811　证券简称：铂科新材　公告编号：2021-075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配偶窗口期违规买入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并收到公司监事姚红女士出具的《关于窗口期买入公司股票说明及致歉声明》，公司获悉姚红女士的配偶江军先生因误操作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10,000 股，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窗口期买入股票的具体情况

公司监事姚红女士的配偶江军先生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10,000 股，买入均价 96.48 元/股，成交金额 964,801 元。

因公司拟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本次江军先生买入股票处于定期报告披露前 30 日的窗口期，本次买入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0,000 股。

二、违规买入公司股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及时调查了解相关情况，姚红女士及其配偶江军先生亦积极配合、主动纠正，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补救措施如下：

1、此次买入公司股票的行为系江军先生不慎误操作导致，姚红女士在行为发生前、发生时均不知情，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

2、姚红女士及其配偶江军先生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姚红女士对于未能及时尽到督促义务深表自责，姚红女士及其配偶江军先生就本次窗口期违规买入公司股票的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并承诺今后将认真学习、自觉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3、江军先生承诺此次买入的公司股票在自买入公司股票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卖出公司股票，监事姚红女士也将持续监督和督促其履行承诺。

4、公司董事会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并及时核实相关情况。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督促相关人员遵守规定，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和规定，审慎操作，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1、姚红女士出具的《关于窗口期买入公司股票说明及致歉声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868　证券简称：杰美特　公告编号：2021-058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已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符合条件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1-117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反映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资产进行评估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38,048.34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一、存货减值情况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3 街区	1,382.56
	北渝星城	19,128.46
	九龙花园	3,960.28
	鲁能城	19,376.04
	南渝星城	4,396.98
	泰山 7 号	17,362.78
苏州鲁能广宇置地有限公司	泰山 7 号	42,097.25
	泰山 9 号	3,182.16
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顺义新城项目	89.54
天津鲁能泰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泰山 7 号	10,767.71
宜宾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公馆贰号	1,091.78
	公馆叁号	1,149.62
	堤香湾	2,320.43
	鑫悦湾二期	197.19
	营销中心	66.14
	原香岭	1,333.51
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鲁能公馆	3,868.96
南京鲁能硅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鲁能公馆	7,218.17
成都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鲁能城	17,523.93
重庆鲁能英大置业有限公司	领秀城	2,393.13
重庆江津鲁能领秀城开发有限公司	江津领秀城	5,284.09
张家口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下花园项目	616.77
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	唐沽项目	6,104.55
山东鲁能万创置业有限公司	领秀公馆	20,503.38
青岛中绿园健康地产有限公司	中绿蔚蓝湾项目	2,841.09
二、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情况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九龙花园	2,848.77
	南渝星城	5,492.98
成都鲁能置业有限公司	鲁能城	10,959.33
三、在建工程减值情况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鲁能城	2,857.66
四、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重庆鲁能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鲁能城	21,633.10
合计		238,048.34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合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38,048.34 万元，减少年初至报告期末归母净利润 199,748.73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1-118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属于委托经营管理，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宇发展”）控股股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海南盈滨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滨岛公司”）100%股权和海南永庆生态文化旅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庆公司”）100%股权及 46,590.02 万元债权，截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挂牌期满，未有符合条件的意向第三方受让上述股权及相关债权。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13）。

2.根据避免同业竞争承诺，鲁能集团拟与广宇发展签署委托管理合同，将盈滨岛公司和永庆公司委托广宇发展进行经营管理，每家单位托管费用为 100 万元/年，托管期限五年。据此测算，本次交易金额合计为 1,00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3.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以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科先生、李景海先生、蔡红君先生、周现坤先生已依法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4.由于本次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鉴于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 1,000 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故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12 日

3.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三路 14 号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074569359 35

5.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5 号

6.法定代表人：刘宇

7.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人民币

8.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9.经营范围：投资于房地产业、清洁能源、制造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综合技术服务业、旅游景区管理业、电力生产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企业管理服务；酒店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鲁能集团是中国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存在的关联关系：

鲁能集团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的相关规定，鲁能集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12.经查询，鲁能集团非失信责任主体。

13.鲁能集团财务状况

鲁能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
净资产	4,144,200.13	4,054,886.69
项目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76,139.95	1,881,166.9
净利润	193,842.79	-14,958.18

14.历史沿革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山东鲁能有限公司，由中国水利电力工会山东省电力委员会与山东鲁能物业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12 日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8,386 万元。同年，根据股东会决议，名称变更为“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03 年以后，公司股权进行多次变更，并进行多次增资；2010 年，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至国网公司，成为国家电网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2 年 6 月 25 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鲁能集团名称变更，鲁能集团有限公司的名称由“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近年来，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提升专业管理，形成了以房地产业务为核心，新能源、持有型物业并存的多元化发展格局。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介绍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公司接受鲁能集团委托，经营管理其所属的盈滨岛公司和永庆公司并收取托管费。具体情况如下：

（一）盈滨岛公司

1.公司名称：海南盈滨岛置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7 年 7 月 6 日

3.营业期限至：2027 年 7 月 6 日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98740509 4

5.住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开发区盈滨岛大桥路

6.法定代表人：徐同德

7.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8.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9.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建设工程设计；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日用百货销售；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食品生产；物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洗浴服务；洗澡服务；生活美容服务；理发服务；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体育健康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礼仪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专业设计服务；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衣副产品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珠宝首饰零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棋牌室服务；台球活动；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盈滨岛公司是鲁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11.经查询，盈滨岛公司非失信责任主体。

12.盈滨岛公司财务状况

盈滨岛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440,024.87	472,276.37
总负债	331,252.10	353,181.06
所有者权益	108,772.77	119,095.31
项目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034.42	51,774.10
净利润	7,798.58	10,322.54

（二）永庆公司

1.公司名称：海南永庆生态文化旅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3 年 6 月 11 日

3.营业期限至：2023 年 6 月 10 日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47775672 6

5.住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开发区盈滨岛明华小区 A30

6.法定代表人：徐同德

7.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8.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9.经营范围：旅游项目开发，公园项目开发经营，文化项目开发咨询，土特日用百货销售，农业种植养殖，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疗休养服务，非学历短期职业技能培训，接待文艺演出，食品加工，物业管理服务，房地产营销策划，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洗浴洗衣，美容美发，泊车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健身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票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公司礼仪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室内装饰设计、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香烟、旅游纪念品、服装、体育用品、珠宝首饰的销售，游泳池（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预包装食品、工艺品，棋牌，桌球，花卉租赁。

10.永庆公司是鲁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11.经查询，永庆公司非失信责任主体。

12.永庆公司财务状况

永庆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150,235.45	152,674.84
总负债	96,282.62	95,297.21
所有者权益	53,952.83	57,377.63
项目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684.42	11,385.66
净利润	-1,602.45	3,424.8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本次托管费收取标准参考其他上市公司